

航空行审环批复〔2021〕6号

**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西安科恩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航空  
航天用钛合金及记忆合金智能制造生产线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科恩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西安科恩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航空航天用钛合金及记忆合金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该《报告表》专家意见，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规划七号路28号，租赁西安市航空基地创航工业园已建标准厂房建设。项目租赁厂房占地面积5253.7平方米，购置真空感应炉、压力机、无心磨床、无心车床、旋锻机、拉丝机等设备，建设高性能航空航天用钛合金及记忆合金智能制造生产线，建成后年产钛合金棒材200吨、钛合金丝材240吨、记忆合金丝材30吨。项目总投资1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5万元。

二、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以及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三、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坩埚、电极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重复使用；生活污水依托西安市航空基地创航工业园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阎良污水处理厂。

（二）焊接烟尘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抛光粉尘经打磨抛光集尘器处理后排放，砂带抛光机经配套除尘设施处理后排放。

（三）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摆放位置，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取减振、隔声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等作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必须按照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妥善贮存，建立台账并送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必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有关规定。

四、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一）根据《报告表》测算数据，核定该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leq$ 0.082 吨

/年、氨氮 $\leq 0.009$ 吨/年。

(二)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文件。

(三) 项目建成后，依法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按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西安航空基地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年3月26日